

《尖扎县措周乡多让村建筑用砂石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 土地复垦方案》（修编）

评审意见

受青海奔晨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西宁靖辉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承担完成了《尖扎县措周乡多让村建筑用砂石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修编）（以下简称方案）。2024年7月28日由西宁靖辉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组织有关专家（名单附后），对《方案》进行了函审，形成如下审查意见：

一、方案总体评述

1、尖扎县措周乡多让村建筑用砂石矿位于青海省尖扎县措周乡正东方向，中心地理坐标：东经*****，北纬*****，行政区划隶属黄南藏族自治州尖扎县措周乡管辖，尖扎县西10km处，临近614县道，距S203省道12km处，南距县乡公路约100m，西距措周乡约600m，交通十分便利。

2、本方案适用年限10.2年，其中包括生产期6.2年（2024年7月-2030年10月），治理期1年（2030年10月-2031年10月）和管护期3年（2031年10月-2034年10月）。

3、现状评估认为，现状条件下，采场边坡已进行了治理，边坡稳定，发生地质灾害的可能性小，危险性小。采矿场采矿活动对土地资源影响程度属于重度，工业场地、生活办公区及运输道路对土地资源破坏和影响程度属中度。矿山道路对土地资源破坏了影响程度属中度。

4、预测评估认为，随着开采，最终将形成新的开采边坡及道路边坡，预测开采边坡发生地质灾害的可能性小，危险性小；道路边坡

发生地质灾害的小，危害程度小，危险性小。对地形地貌影响严重，对地下含水层影响较轻。预测结论可信。

5、将评估区分为重点防治区和次重点防治区 2 个区，其中重点防治区包括采矿场地；次重点防治区为重点防治区和次重点防治区以外的区域，治理分区划分合理。

6、土地恢复方向为：复垦责任范围内的土地初步复垦方向为人工牧草地和灌木林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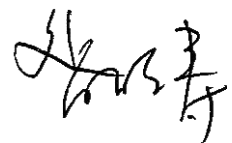
7、采矿场地采用清危、平整、覆土、播撒草籽、穴播种树等的恢复治理方式；工业场地、生活办公区及运输道路采用拆除建筑物及砌体、清理堆积物、平整、覆土、培肥、种草的恢复治理方式。采矿场地坡面恢复为灌木林地，采矿场地底部及平台、工业场地、生活办公区及运输道路恢复为人工牧草地。地质环境治理及土地复垦设计合理，措施可行。

8、矿山地质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概算经费估算指标、取费标准基本正确，预算资金基本合理。

二、审查结论

综上所述，该方案是在现场实际调查基础上编制完成的，编制依据较为充分，治理措施基本可行，编制深度符合相关技术要求，审查予以通过。对专家所提意见进行补充修改并经矿业主管部门批准后，可作为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程的依据。

方案评审专家组组长：



2024 年 8 月 1 日

**尖扎县措周乡多让村建筑用砂石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修编）
评审会专家名单**

序号	姓名	职称	单位	签字
1	咎明寿	高工	退休	咎明寿
2	李怀义	高工	退休	李怀义
3	芦敏	高工	退休	芦敏